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23次会议、于2017年8月28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邹晓慧女士被补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江华先生、孙向东先生被补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截至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孙向东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孙向东先生于2017年8月9日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17年8月10日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23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2），于2017年8月16日刊登的《第三届董事会第23次会议决议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于2017年8月29日刊登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6）。

近日，公司接到独立董事孙向东先生通知，孙向东先生已于2017年9月22日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